

# 电力企业 防汛工作手册

国家电力公司发输电运营部 编  
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电力工程防汛与减灾专业委员会



中国电力出版社

[www.cepp.com.cn](http://www.cepp.com.cn)

# 电力企业 防汛工作手册

---

国家电力公司发输电运营部 编  
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电力工程防汛与减灾专业委员会



中国电力出版社

[www.cepp.com.cn](http://www.cepp.com.cn)

## 内 容 提 要

为配合电力企业做好防汛工作,本书汇编了有关防汛工作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防洪法、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及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条例和国家防汛总指挥部、国家电力公司等有关部门的重要文件,以及 GB 50201—1994《防洪标准》等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并附有最新国家电力公司系统防汛工作检查大纲。

本书是电力系统发供电企业、电力建设管理单位等各级管理人员的必备手册,也是电力系统从事管理、运行、设计、施工等工作的技术人员的重要参考资料。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电力企业防汛工作手册/国家电力公司发输电运营部,  
中国水力发电工程学会电力工程防汛与减灾专委会编.  
北京:中国电力出版社,2001  
ISBN 7-5083-0620-1

I. 电… II. ①国… ②中… III. ①防洪—法规—  
中国—手册 ②防洪—文件—中国—手册 IV. TV87-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24337 号

中国电力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三里河路 6 号 100044 <http://www.cepp.com.cn>)

北京梨园彩印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

\*

2001 年 5 月第一版 2001 年 5 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850 毫米×1168 毫米 32 开本 8.375 印张 219 千字  
印数 00001—10000 册 定价 25.00 元

版 权 专 有 翻 印 必 究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我社发行部负责退换)

**主 编：**王炳华

**副 主 编：**帅军庆 余卫国 邱瑞田 陈东平 邴凤山

**编辑工作人员：**

靳东来 于文革 王 宁 裴哲义 和 青

杨金栋 杨万涛 丁 莉 吴远海 谢 云

李振凯 李 辉 金文龙 王 辉 王 琪

朱 军 唐 勇

# 目 录

|                                                             |   |
|-------------------------------------------------------------|---|
| 国家电力公司副总经理陆延昌在 2001 年国家电力公司<br>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电话会议上的讲话（代前言） ..... | 1 |
|-------------------------------------------------------------|---|

## 一、法律、法规和条例

|                            |    |
|----------------------------|----|
|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节选） .....       | 17 |
|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 .....           | 29 |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节选） .....        | 47 |
| 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 .....          | 57 |
| 电力设施保护条例及实施细则 .....        | 67 |
| 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 .....           | 81 |
| 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 ..... | 87 |

## 二、重要文件

|                                                                   |     |
|-------------------------------------------------------------------|-----|
| 国家电力公司关于全面做好 2001 年国家电力公司系统<br>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的通知（国电发〔2001〕235 号） ..... | 97  |
| 国家防汛抗旱总指挥部关于切实做好 2001 年水库安全<br>度汛工作的通知（国汛〔2001〕2 号） .....         | 101 |
| 国家电力公司关于进一步提高电力设施防御和抵抗洪<br>涝灾害能力的若干意见（国电安运〔1999〕74 号） .....       | 104 |
| 水电厂防汛管理办法（能源电字〔88〕第 2 号） .....                                    | 110 |
| 水情自动测报系统管理办法（试行）<br>（电安生〔1996〕917 号） .....                        | 118 |
| 水电基本建设工程防汛管理暂行条例                                                  |     |

|                           |     |
|---------------------------|-----|
| (能源水电 [1989] 181 号) ..... | 122 |
|---------------------------|-----|

### 三、规程、标准

|                              |     |
|------------------------------|-----|
| GB 50201—94 防洪标准 .....       | 131 |
| SDJ 12—78 水利水电枢纽工程等级划分及设计标准  |     |
| (山区、丘陵区部分)(试行)(节选) .....     | 187 |
| SDJ 12—78 水利水电枢纽工程等级划分及设计标准  |     |
| (山区、丘陵区部分)补充规定(试行) .....     | 195 |
| SDJ 217—87 水利水电枢纽工程等级划分及设计标准 |     |
| (平原、滨海部分)(试行)(节选) .....      | 201 |

### 四、电力企业防汛工作检查大纲

|                         |     |
|-------------------------|-----|
| 供电企业防汛工作检查大纲(试行)        |     |
| (国电发[2001] 148 号) ..... | 240 |
| 火电厂防汛工作检查大纲(试行)         |     |
| (国电发[2001] 148 号) ..... | 247 |
| 水电厂防汛工作检查大纲(试行)         |     |
| (国电发[2001] 148 号) ..... | 253 |

# 国家电力公司副总经理陆延昌在 2001 年 国家电力公司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 电话会议上的讲话

(代前言)

今天召开国家电力公司系统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电话会议,总结 2000 年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研究部署公司系统 2001 年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任务,保证公司系统电力设备设施的安全度汛。

此次电话会议在全国社会治安工作会议及全国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会议刚刚结束之后召开,更加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4 月 2 日至 3 日在全国社会治安工作会议上,江泽民总书记从实践“三个代表”的要求、维护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确保国家长治久安、巩固和加强党的执政地位的高度,强调搞好社会治安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并对开展“严打”整治斗争提出明确要求。国务院朱总理就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实行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制度作了重要讲话,讲话指出,要有效防范安全事故的发生,关键是要真正落实领导干部的责任制。而要使领导干部的责任制落到实处,就必须健全和完善法制,通过法制手段,严格实行领导干部行政责任追究制度。今后,对任何地方发生特大安全事故,都要严格按照国务院制定的《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执行。只有这样,才能从制度、机制上防范安全事故的发生,有力地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维护社会稳定。

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已在全国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会议上进行了讨论,将在本月正式颁发。公司系统各单位一定要认真学习和贯彻,全面做好公司系

统的安全生产工作。加强依法管理安全生产的意识，积极采取各种有效措施，确保公司系统今年安全生产目标的完成。要以党中央、国务院对搞好社会治安和依法加强安全生产管理的要求指导今年的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不满足于已经取得的成绩，要把工作做得好上加好，不出任何纰漏。这是今天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电话会议的中心要求。刚才国家防总和国家安全生产监督局的负责同志对今年的防汛工作提出了具体的要求，公司系统各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

过去的一年，国家电力公司系统的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在国务院、国家防总、国家经贸委、国家安全生产监督局和各级地方政府的领导下，经过公司系统广大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战胜了部分地区台风和暴雨造成的灾害，保证了水电站及主要水工设施未发生重大安全问题，保证了电力系统的安全度汛和抗洪救灾的电力供应，为国民经济的健康发展和保持社会稳定，为保障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作出了贡献。在此我代表国家电力公司党组，代表高严总经理向工作在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一线的同志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并且也感谢国家防总、国家经贸委和国家安全生产监督局对国家电力公司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的关心、支持和指导。

## **一、2000 年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的回顾**

2000 年我国大部分地区降雨偏少，部分地区发生了建国以来最严重的旱灾，部分城市供水和农村人畜饮水出现十分严重的问题。同时，局部地区的洪涝灾害也十分严重。淮河流域部分河流发生了近百年来最大洪水。7 月中旬，陕西安康地区紫阳县突降特大暴雨造成泥石流灾害，河南、贵州等省局部暴雨成灾，造成了严重的人员和经济损失。

公司系统部分水电厂和区域电网遭遇大暴雨和强台风袭击，造成部分输变电设施受损。据不完全统计，受洪涝及台风影响，国家电力公司系统 3 座 220kV 变电站和 3 座 110kV 变电站受淹停电，30 多座 35kV 以上变电站进水，部分输配电线路发生倒杆



跳闸，全系统发供电企业汛期灾害损失约 1.3 亿元，其中大部分发生在输变电系统。

总的看来，由于我们汛前动员和准备工作充分、扎实，公司系统 2000 年灾情相对较轻，这是公司系统全体员工共同努力的结果。国家防总在总结去年防汛工作时，对国家电力公司的工作给予了“顾全大局，对所属的水库精心调度，向下游供水，并积极做好抗旱用电保障工作”的高度评价。总结我们去年的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其主要经验是：

### **1. 党中央国务院的正确领导是夺取去年防汛抢险救灾工作胜利的重要保证**

党中央和国务院历来非常重视防汛抗旱工作，去年在多次会议上分析旱情、汛情，对防汛抗旱工作提出明确要求。2000 年 4 月 7 日，党中央国务院召开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吴邦国副总理全面分析了全国安全生产的基本形势及存在的问题，并对努力搞好安全生产工作提出了要求。6 月和 8 月，国家防总分别召开了全国抗旱电视电话会和部分省市抗旱救灾工作座谈会，对全国部分地区出现的严重旱灾制定了抗灾自救的对策，并对电力部门保抗旱供电提出了要求。温家宝副总理多次深入淮河和海南等受灾地区检查工作。正是由于党中央、国务院的正确领导，有力地指导了全国的防汛抗旱工作，取得了防汛抗旱工作的胜利。

### **2. 防汛准备工作充分、有效**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做好 2000 年的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国家电力公司于 2000 年 4 月 11 日召开了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电话会议，全面布置了公司系统 2000 年的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任务。

会后各分公司、集团公司和省电力公司根据会议要求，对所属发供电企业、在建工程等进行了严格的防汛检查。在此基础上，国家电力公司又组织了 6 个抽查组分别对福建、华东、华中、西北、东北和新疆地区的发供电单位及部分在建工程进行了防汛工作抽查，使公司系统防汛工作责任落实、措施到位、保障

有力，为做好 2000 年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打下了基础。

### **3. 在国家和地方防汛指挥部门的领导下，加强水库科学调度，保证抗旱抗洪抢险的电力供应**

去年，北方地区干旱严重，黄河上游来水持续偏少，但为了保证下游地区的工农业生产和人民生活用水，缓解旱情，国家电力公司及西北公司积极开展工作，精心调度水库水位，适时加大刘家峡水库出库流量，为缓解津、冀、鲁地区的旱情和实施“引黄济津”调水计划做出了贡献。

在去年的防汛工作中，水电厂水情测报系统发挥了重要作用，系统运行也比较稳定。在科学准确掌握水情的条件下，重点水电厂通过预泄和关闸调节下泄流量，有效地缓解了下游的防汛压力。陕西的安康、石泉水电厂，浙江紧水滩和乌溪江水电厂，湖南的风滩、五强溪水电厂等都十分有效地发挥了拦蓄洪水、削峰错峰的作用。

在发生洪水灾情的地区，广大电力企业的职工在地方政府领导下，发扬抗洪精神，与灾区人民和武警部队共同抢险救灾，恢复生产。

河南省南阳市电业局在 220kV 宛青线 15 号杆塔基础被白河洪水冲毁的抢险斗争中，局长亲自率领抢险队 300 多人，在洪水中打钢管桩 300 多根，装填沙袋 10000 多条，出动车辆数十台，加固塔基，保证了宛青线正常运行。新乡电业局在延津变电站和原阳变电站抢险过程中，电业局党政一把手率领 70 多名抢险队员坚守抢险现场 2 天 3 夜，在当地武警部队和消防人员的大力支援下，使原阳 110kV 变电站在站外水深 1 米多的情况下，保证了安全供电。

### **4. 认真总结历史经验教训，使防汛工作进一步规范化、制度化**

为了进一步规范防汛工作，在 1999 年汛后国家电力公司及时组织对历年的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进行总结，在此基础上制定并正式颁发了《供电企业防汛工作检查大纲》、《水电厂防汛工作检查大纲》和《火电厂防汛工作检查大纲》三个“大纲”。进一

步提高了公司系统防汛工作管理水平，有效地指导了各单位的防汛工作。

### 5. 切实履行好经贸委授权，加强大坝安全管理工作

为提高各电力公司主管领导的大坝安全意识，切实履行好国家经贸委对国家电力公司承担电力系统水电站大坝安全管理工作的授权，国家电力公司举办了大坝安全管理高级研讨班，并结合去年 11 月国务院公布对烟台 1999 年 11.24 海难事故处理的实际，对各分公司、集团公司和省电力公司以及独立水电开发公司的主管领导进行了水电站大坝安全法规和规范、大坝定检技术、水库垮坝分析等方面的培训，使这些主管领导同志对国内外水电站大坝安全管理状况、法规等有了较深刻的了解，提高了大坝安全管理的法制意识，增强了做好大坝安全管理工作的使命感和责任感。

2000 年我们完成了 15 座水电站大坝安全定检工作。

尽管去年防汛和大坝安全管理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是，我们应该清醒地看到，我们在防汛工作中还存在一些值得重视的，并要切实加以解决的问题，主要有：

(1) 部分中小型水电厂和供电企业对防汛准备工作仍重视不够，再加上经验不足，因此所制定的防汛预案有重“抢”疏“防”的倾向，汛前防汛物资准备不足。

(2) 大坝定检工作还要进一步加强，个别单位大坝定检没有按计划完成；由于资金等方面的原因，部分大坝特别是病坝的补强加固工程进展缓慢。这是我们防汛工作中的突出问题，在目前条件下，一方面要提高警惕，加强检查、监督，确保安全度汛；另一方面大坝安全的责任单位必须认真研究，筹措资金，年内做好安排，尽快消除隐患，恢复大坝的健康。

(3) 一些水电厂下游河道设障问题仍很严重，在汛期，水库本应正常泄洪，却常受到人为制约或行政干预，甚至造成了不应有的损失。

以上三点是当前防汛工作和大坝安全工作中应尽快加以克服

和纠正的问题。

## **二、认清形势，继续努力做好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

### **1. 进入新世纪，搞好电力系统的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责任更加重大**

20 世纪后 50 年我国的防汛抗旱工作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防洪工程体系基本形成，电力工程的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水平不断提高，有力地保障了我国国民经济的快速健康发展。但是洪涝灾害和干旱缺水等问题，仍然是今后制约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问题。随着我国电力工业的发展，国民经济和全社会各个方面对电力的依赖性日益增强。因此，做好电力工程的防汛工作已不仅仅是电力企业自身的需要，而成为全社会关注的问题。直接关系到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的安全。洪灾和水电厂大坝事故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和社会影响将更为巨大。“十五”计划纲要指出，要坚持兴利除害与防洪抗旱并举，在加强防洪减灾的同时，把解决水资源不足和水污染问题放到更重要的位置。加强蓄滞洪区安全建设，强化城市防洪，抓紧病险水库的除险加固。电力工程的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依然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

### **2. 以对国家和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做好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

电力工业部撤消后，电力行业的政府职能移交到了国家经贸委，根据国家经贸委的授权，继续做好整个电力系统的大坝安全管理工作仍然是我们义不容辞的责任。大坝安全责任重于泰山，各水电站大坝业主单位在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过程中，切不可放松对大坝的安全管理工作，对大坝安全管理只能加强不能削弱。

去年 11 月，国务院对 1999 年 11.24 烟台海难事故负有管理责任的包括省长、部长在内的 13 名领导干部给予严肃的党纪政纪处分。11.24 烟台海难事故及其事故处理结果给我们以深刻的

教训和警示，这起事故所反映的问题，在我们国家电力公司系统各单位是否存在，我们应该很好地反思。今年国务院即将正式颁发《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国家电力公司将据此制定实施细则。防汛和大坝安全方面不出问题则已，只要出问题，就是造成重大影响的大事故。因此，国电公司、各分公司、集团公司、省公司和水电厂大坝的业主单位的领导都要严肃地对待这一问题，认清责任，进入角色，严肃认真地分析在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方面还有哪些漏洞和问题并尽快加以解决。

### **3. 重视科技进步，提高工作水平**

未来的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对信息的采集、处理和传输等方面提出更高的要求。我们各单位要在工作模式上突破传统观念，在技术装备上紧跟时代步伐，特别是在计算机应用、现代通信技术、水情自动测报系统、大坝安全监测系统以及地理信息系统（GIS）等方面要有新的突破，使之成为电力工程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的有效技术手段。我们要加强在这方面的研究和投入，切实提高工作效率和工作水平。

## **三、2001 年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的主要任务**

据气象部门预测：今年春季全国大部分地区降雨仍然偏少，北方的部分地区将会出现不同程度的春旱，今年可能属于偏早年景。今年夏季（6~8月），多雨区可能在黄河下游到长江中下游一带，局部地区会发生洪涝灾害。对这样的气象预报我们尤其要提高警惕，切勿产生麻痹、松懈情绪。重大安全事故往往是在人们疏忽大意的条件下发生的。对防汛工作尤其如此。“天有不测风云”，言之有据，言之有理，在目前的科技条件下，我们仍然应当信而不疑。在指导思想上宁可把汛情估计得重一些，准备得充分一些，对于洪涝灾害，我们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对今年的防汛工作要从最不利的条件出发进行安排，坚持“防抢结合，立足于防”的原则。我们要继续做好来大水、防大汛、抗大灾的准备，把各项防汛抗灾工作做得更扎实、更有效，防患于未

然，确保不发生大面积停电事故和电网瓦解事故，绝对不能发生垮坝事故，保证抗洪抢险和抗旱救灾的电力供应，努力把洪水和旱灾造成的损失减少到最低限度。这是今年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的基本目标。

我们一定要提高认识、统一思想、落实责任、明确目标，按照国务院和国家防总的要求，全面做好今年的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

### **1. 加强组织领导，落实防汛责任**

电力设施的防汛和大坝安全工作，事关国民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大局，责任重于泰山。在机构改革和干部、人员交流过程中，要特别强调注意避免出现防汛责任不清、业务不熟悉和相互推诿的现象，人员变动要做好交接，新的各级领导要尽快进入角色，熟悉情况，了解规律，保证做到责任落实。为了保证在公司机构改革中防汛管理工作的连续性，分公司和集团公司要做好网内省电力公司防汛的监督和协调工作。各公司要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及时调整防汛领导小组成员，并报国家电力公司。要切实检查落实各下属单位的防汛组织准备情况，确保防汛组织体系有效运转。

公司系统各单位的防汛职责是负责所管辖发供电设备设施的安全运行和执行省防汛指挥部门防汛调度命令，保证社会防汛抢险、排涝抗旱、抗洪救灾和灾后恢复生产的电力供应。各级电力企业，要按照职责范围，层层落实防汛措施，并做到突出重点。国家电力公司系统发供电单位的防汛工作由发输电运营部和国家电力调度通信中心负责；水电在建项目的安全度汛工作由电源建设部负责；农电系统的安全度汛由农电工作部负责；各分公司、集团公司和省电力公司负责其直属、控股以及代管企业的防汛工作；各发供电单位负责本单位的防汛工作；对于农村电网，凡是已经由省公司代管的趸售县，代管的地区供电公司负责做好代管县的安全度汛工作。各单位可以结合各自的实际情况，提出具体的工作目标和工作要求，明确工作责任，关键是要有明确的责任

制。

我再次强调，各级电力部门和施工建设单位要切实负起防汛和大坝安全的责任，凡是麻痹大意、心存侥幸，甚至于官僚主义、玩忽职守造成事故和损失的，要按规定严肃追究当事者和主要领导的责任。

## **2. 全面贯彻执行《防汛工作检查大纲》，认真做好防汛准备工作**

凡事预则立，未雨绸缪，才能做到遇险不乱。防汛工作尤其是如此。我们必须有一个全面的防汛部署，力争在洪涝灾害中最大限度地避免和减少损失。扎实准备是取得防洪抢险工作成功的关键。根据以往的经验，防汛准备要早抓、早检查、早落实。国家电力公司根据近年来防汛检查工作的经验，组织制定并颁发了供电企业、火电厂和水电厂防汛工作检查大纲，这是国家电力公司推进防汛工作规范化的重要措施。各单位一定要按照上述三个《大纲》的要求，组织对本单位防汛准备工作进行全面检查。同时抓紧制定防洪预案和应急措施。防汛检查一定要讲究实效，要求逐项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切忌走过场。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要限期解决。对今年汛前难以解决的问题，要有应急措施，并且，要制定出切实可行的计划，结合今后的大修或改造工程安排足够的资金予以解决。切实做到“思想、组织、措施、物资”四个落实和“人员、措施、工作”三个到位，为安全度汛提供可靠的保障。国家电力公司将组织有关人员及部分电力企业的防汛准备工作重点抽查。

## **3. 突出重点，狠抓薄弱环节，把握全局，重视供电（包括农电）系统的防汛工作**

公司系统各单位要在全面做好防汛准备工作的同时，在认真对气象资料、水文资料和电力设施状况进行深入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确定防汛重点，明确防汛重点工程、重点部位和重点环节，真正做到全面部署，重点突出。国家电力公司要求在继续重点抓好丰满、白山、龙羊峡、刘家峡、安康、碧口、柘溪、五强溪、

东江、柘林、佛子岭、新安江、水口、龚嘴、天生桥一、二级等水电站以及大朝山、棉花滩、洪家渡、引子渡、洪江、乌江扩机等在建工程的防洪度汛工作的基础上，还要重点抓好武汉、九江、温州、厦门等电网的防汛、防台风工作。

各基层电力企业，也要通过调查研究明确各自的重点。各级主管部门要全面掌握所管辖工程情况、度汛标准及度汛方案，对重要的大型水电工程，尤其是坝高库大的土石坝工程和通过大坝安全定检被评定为病险坝的工程，要予以特别的重视。要深入现场，检查督促防汛工作的各个环节的落实，消灭防汛“死角”，及早消除隐患，避免恶性事故的发生。对于重点水电厂和在建工程，除做好常规洪水的调度方案外，还要制定超标准洪水的应急方案，报上级部门和相应的防汛主管部门。要继续做好龙羊峡～刘家峡，天生桥一级～天生桥二级等梯级水电工程的联合度汛方案，按照程序审批，确保水电厂和在建工程安全度汛。

要继续按照“关于进一步提高电力设施防御和抵抗洪涝灾害能力的若干意见”的要求，对防洪标准低、水毁频率高的电力设施采取永久性的工程措施，进一步提高防洪能力。

今年要重点做好长江、黄河、淮河、松辽流域和重要城市输变电设施的防汛工作。要对处于地势低洼、行洪通道，且防洪标准偏低的 110kV 及以上变电站和输电线路杆塔进行重点检查，并采取必要措施，避免发生 110kV 及以上电压等级的电力设施被淹的情况。对于重要用户和 35kV 及以下的变电所也要进行重点检查，保证供电可靠性。

#### **4. 坚决执行国家防汛部门的调度命令，加强防汛值班，积极主动抗洪抢险**

在防汛工作中，要认真加强与地方防汛部门的联系，及时报告防汛工作情况和存在的问题，主动争取地方政府和防汛部门的领导和支持，坚决执行国家和省防总的调度命令，把握防汛工作的主动权。



按照《防洪法》和《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等的规定，在汛期，以发电为主的水库，其汛限水位以上的防洪库容及其洪水调度运用，必须服从有管辖权的人民政府防汛指挥部的统一调度指挥。这一条，要求所有电力企业的领导都要认真学习和执行，要做到依法行事，有效地协调水库上下游的关系，协调发电与防洪的矛盾，确保工程的安全。有关汛限水位的调整要经过充分的论证，按照规定的程序并经有责任的权威机构批准认可，不可随意改变。对于库区有围垦和河道下游设障严重的水电站，要经常不断地向地方防汛部门报告反映，按照“谁设障，谁清除”的原则，请防汛管理部门督促地方有关部门负责清除，以保证水库在设计标准内的正常运行和下游河道的行洪能力。我们这样做的目的，是既要保证大坝的安全，也要保证在设计标准内泄洪时兼顾上下游的安全。

确保汛情信息和调度命令的畅通是做好防汛工作的基础。各有关部门要克服麻痹思想，消除侥幸心理，完善防汛值班制度，兢兢业业做好防汛值班工作，并严格按国调中心颁发的“水库调度工作汇报制度”中有关防汛工作的要求，及时向国家电力公司防汛值班室报告。

要加强防汛抢险队伍的组织，做好宣传动员工作，发扬电力系统的优良传统。对在抗洪抢险斗争中涌现的先进事迹和先进人物，要大力宣传和表彰。

#### **5. 认真履行国家经贸委授权，进一步加强电力系统第二轮大坝定期检查工作，抓紧实施补强加固措施**

目前，全国电力系统的大中型水电站大坝 130 多座，绝大多数是高坝大库，在发电、防洪等综合利用效益方面作用巨大。自 1999 年国家经贸委授权国家电力公司承担全国电力系统水电站大坝安全管理的工作以来，国家电力公司在国家经贸委的领导下做了大量的工作，取得了很大的成绩。对于大坝安全管理工作，我再强调以下三点：第一，大坝安全